

## 附件 1:

##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高层次人才引进条件及待遇

引进对象	条件	科研配套经费 (不含平台建设费用)	绩效	住房待遇	职称待遇	其他保障
第一层次 领军人才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及相当层次人才（两院院士）	面议	面议	聘期内免费 居住专家公寓	/	/
第二层次 杰出人才	“千人计划”入选者（不含地方项目）、国家“万人计划”入选者、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或讲座教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负责人、国家科技部重大专项负责人；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特等奖、一等奖排名第 1 者。	300 万元	100 万/年	聘期内免费 居住专家公寓	按专技二级聘任	协调安排配偶工作，子女就学

引进对象	条件	科研配套经费 (不含平台建设费用)	绩效	住房待遇	职称待遇	其他保障
第三层次 学科带头人	<p>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家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人选、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教育部创新团队负责人；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课题负责人、科技部创新团队负责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主持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主持人、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主持人；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排名前2、二等奖排名第1者；近5年在自然、科学、柳叶刀、新英格兰医学杂志、美国医学会杂志等国际顶级杂志上以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发表论文者；中华医学会专业委员会所在分会主任委员以及相当于上述层次的海外著名大学或科研机构教授。</p>	200 万元	80 万/年	聘期内免费 居住专家公寓	正高级按专技 二级聘任，副 高级按高两级 聘任	协调安排配偶工作，子女就学

引进对象	条件	科研配套经费 (不含平台建设费用)	绩效	住房待遇	职称待遇	其他保障
第四层次 学术带头人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0 岁，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省部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排名前 2；省部级奖项一等奖排名第 1 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主持人，以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发表 SCI 收录论文单篇影响因子 10 分以上的学术文章 2 篇或 20 分以上 1 篇；在 JCR 检索源 Q1 区刊物上发表 4 篇；中华医学会、中国医师协会专业委员会所在分会副主任委员；相当于上述层次的海外知名院校或科研机构教授等。	100 万元	60 万/年	聘期内免费 居住专家公寓	按原职称高聘 一级聘任	协调安排配偶工作，子女就学
第五层次 拔尖人才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45 岁，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获得者或近 5 年主持国家级项目（海外应聘者除外）；以第一作者发表 SCI 收录论文单篇影响因子大于 10 分以上 1 篇或大于 5 分的 2 篇；以第一作者在 JCR 检索源 Q1 区期刊发表论文 3 篇或 JCR 检索源 Q1 区发表论文 2 篇、Q2 区发表论文 3 篇。中华医学会、中国医师协会专业委员会所在分会委员；专业水平国内领先。	50 万元	50 万/年或 比照临床 平均绩效 就高发放	安家费人民币 70 万元或 免费居住专家公寓一套	已具有高级职称的，到校工作后即聘任为专技四级；无职称的，到校工作后即聘任为专技七级	协调安排配偶工作，子女就学

引进对象	条件	科研配套经费 (不含平台建设费用)	绩效	住房待遇	职称待遇	其他保障
第六层次 中青年学术骨干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40 岁，一流学科或国外知名高校毕业或相同水平科研院所的博士研究生；疆外博士后出站。近 3 年，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项目，以第一作者在 JCR 检索源 Q2 区发表论文 2 篇；Q1 区发表论文 1 篇或影响因子 8.0 以上期刊论文 1 篇；影响因子 6.0 以上期刊论文 2 篇；发表 SCI 收录论文至少 3 篇；近 5 年主持省部级项目 2 项（海外应聘者除外）；专业水平国内先进。	40 万元	40 万/年或 比照临床 平均绩效 就高发放	安家费人民币 60 万元	工作满一年经考核合格后，参加副教授评审，通过后授予资格并聘任专技七级	协调安排配偶工作，子女就学
第七层次 青年优秀人才	疆外高校毕业博士研究生(第一学历为“一流学科”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学士学位)，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35 岁。	20 万元	按临床绩效发放	安家费人民币 40 万元	工作满一年经考核合格后，参加副教授评审，通过后授予资格并聘任专技七级	协调安排配偶工作，子女就学